

合同编号:

合理用药整体解决方案

销售合同

甲方：鹿邑县人民医院

乙方：河南载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以及《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鹿邑县人民医院合理用药整体解决方案项目（项目编号：鹿财竞谈-2026-2）甲方购买乙方代理销售的合理用药整体解决方案的相关事宜签订本合同。本合同中合理用药整体解决方案由四川美康医药软件研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康公司）开发的《合理用药监测系统 V4.3》（以下简称 PASS V4.3）、《PASS 药师审方干预系统 V1.3》（以下简称 PASS PharmReview V1.3）、《合理用药信息支持系统网络版 V3.4》（以下简称 MCDEX NET V3.4）三个软件系统构成。

第一条 订购产品数量及金额

订购软件	数量	费用
合理用药监测系统 V4.3	壹套	伍拾捌万零伍佰元整（¥580500.00）
PASS 药师审方干预系统 V1.3	壹套	
合理用药信息支持系统网络版 V3.4	壹套	
合同总金额	含税	伍拾捌万零伍佰元整（¥580500.00）

注：费用包括了软件安装、软件培训及本合同约定的一年维护服务费用。

第二条 付款方式

2.1.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应在本合同产品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后十日内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2.2. 维保期满后，甲方按合同金额的 8% 向乙方支付年度系统维护服务费用。

2.3. 乙方账户信息：

收款人名称：河南载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丘新建支行

账号：411425010110034601

2.4. 乙方会将增值税（普通）发票开具给甲方，发票将按照本合同所列产品明细开具，开票信息以本合同列示信息为准。

开票信息：

单位全称：鹿邑县人民医院

纳税人识别号（专用发票填写）：12411725418705497C

2.5.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指定联系人应将电子发票接收人的姓名、电话号码、邮箱地址、微信、QQ 等联系方式以电子邮件、微信、QQ 或其他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将按甲方指定发票接收人信息通过上述联系方式发送电子发票。电子发票发出后，乙方将以电子邮件、微信、QQ 或其他书面形式通知甲方指定联系人，若甲方指定联系人在乙方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未按上述通知方式回复确认，则视为甲方已收到电子发票并对发票无异议。如因乙方没有将电子发票发送给甲方指定发票接收人等乙方的过失，造成甲方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

相应责任。如因甲方提供的开票信息、甲方指定发票接收人信息和甲方指定联系人信息有误；或甲方变更开票信息、甲方指定发票接收人信息和甲方指定联系人信息而未及时以上述方式通知乙方等甲方的过失，造成发票信息错误、发票重开等后果，由甲方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第三条 合同标的使用范围

甲方在本合同中所购买的 PASS V4.3、PASS PharmReview V1.3、MCDEX NET V3.4 仅限甲方在其本单位局域网范围内（不包括甲方所属的分院、其他院区等分支医疗机构及互联网医院）的计算机服务器和工作站上安装使用。甲方应采取必要的技术手段防止本单位局域网范围以外设备连接及使用上述产品。一套产品服务端仅限甲方在其本单位局域网范围内的壹台计算机服务器上安装。

第四条 数据维护服务

4.1. 自 PASS V4.3 系统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内，乙方为甲方提供两次 PASS V4.3 系统的数据维护服务。自 PASS V4.3 系统验收合格后第二年起，有关 PASS V4.3 系统数据维护的合同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

4.2. 自 MCDEX NET V3.4 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内，乙方为甲方提供十次 MCDEX NET V3.4 的数据维护服务。自 MCDEX NET V3.4 验收合格后第二年起，甲方如需继续使用 MCDEX NET V3.4 软件产品，每年需向乙方一次性支付 MCDEX NET V3.4 软件产品及数据维护费。乙方将在收到甲方支付的费用后，为甲方提供当年十次的 MCDEX NET V3.4 的数据维护服务。

第五条 关于软件的相关条款

（一）、合理用药监测系统 V4.3

1. 有关定义

PASS V4.3 是由美康公司投资开发的供医院使用的药物临床信息系统，其软件产品形式和内容包括：①独立的 PASS V4.3；②PASS V4.3 标准化数据库接口软件；③含有医药信息的数据库等三部分。本合同所指 PASS V4.3 即为该三部分之全部。美康公司独立拥有 PASS V4.3 的知识产权。

2. 工程实施要求

2.1. PASS V4.3 仅嵌入到甲方的处方（医嘱）开立系统（不含数据集成平台）的工作界面中。甲方应负责提供调用 PASS V4.3 的接口，并协调、安排相关系统供应商配合乙方和美康公司技术人员进行 PASS V4.3 的嵌套和安装调试工作。

2.2. PASS V4.3 的升级可能涉及 PASS V4.3 与处方（医嘱）开立系统嵌套程序的修改调整，甲方应负责协调、安排相关系统供应商配合乙方和美康公司技术人员进行嵌套程序的修改调整工作，并承担由此而可能产生的一切费用。

3. 系统维护

3.1. 自 PASS V4.3 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内, 若因美康公司产品本身的问题导致甲方无法正常使用, 且甲方技术人员无法在乙方和美康公司技术人员的远程技术支持下解决问题时, 乙方或美康公司应负责派技术人员赴现场解决问题, 乙方或美康公司技术人员因此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或美康公司自行承担。

3.2. 自 PASS V4.3 验收合格第二年起, 若甲方需要乙方或美康公司提供现场技术服务, 乙方或美康公司将收取现场服务费, 费用金额及支付方式由甲方与乙方或美康公司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

3.3. 若甲方需要对 PASS V4.3 进行功能、界面等涉及程序代码的个性化开发或修改, 由甲方与乙方或美康公司在明确甲方的具体需求和开发方案后另行签订开发合同。

(二)、PASS 药师审方干预系统 V1.3

1. 有关定义

PASS PharmReview V1.3 是由美康公司投资开发的供医院使用的药物临床信息系统, 其软件产品形式和内容包括: ①独立的 PASS PharmReview V1.3; ②PASS PharmReview V1.3 标准化数据库接口软件; ③含有医药信息的数据库等三部分。本合同所指 PASS PharmReview V1.3 即为该三部分之全部。美康公司独立拥有 PASS PharmReview V1.3 的知识产权。

2. 工程实施要求

2.1. PASS PharmReview V1.3 仅嵌套在甲方处方(医嘱)开立系统(不含数据集成平台)的工作界面中使用。甲方应负责提供调用 PASS PharmReview V1.3 的接口, 并协调、安排其处方(医嘱)开立系统供应商配合乙方和美康公司技术人员进行 PASS PharmReview V1.3 的嵌套和安装调试工作。

2.2. PASS PharmReview V1.3 的升级可能涉及 PASS PharmReview V1.3 与处方(医嘱)开立系统嵌套方案的修改调整, 甲方应负责协调、安排其相关系统供应商配合乙方和美康公司技术人员进行嵌套程序的修改调整工作, 并承担由此而可能产生的一切费用。

3. 系统维护

3.1. 自 PASS PharmReview V1.3 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内, 若因美康公司产品本身的问题导致甲方无法正常使用, 且甲方技术人员无法在乙方和美康公司技术人员的远程技术支持下解决问题时, 乙方或美康公司应负责派技术人员赴现场解决问题, 乙方或美康公司技术人员因此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或美康公司自行承担。

3.2. 自 PASS PharmReview V1.3 验收合格第二年起, 若甲方需要乙方或美康公司提供现场技术服务, 乙方或美康公司将收取现场服务费, 费用金额及支付方式由甲方与乙方或美康公司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

3.3. 若甲方需要对 PASS PharmReview V1.3 进行功能、界面等涉及程序代码的个性化开发或修改, 由甲方与乙方或美康公司在明确甲方的具体需求和开发方案后另行签订开发合同。

(三)、合理用药信息支持系统网络版 V3.4

1. 有关定义

MCDEX NET V3.4 是由美康公司投资开发的供医疗机构使用的临床用药信息系统，其软件产品形式和内容包括：①独立的 MCDEX NET V3.4 软件程序；②含有医药信息的数据库两部分。本合同所指 MCDEX NET V3.4 即为该两部分之全部。美康公司独立拥有 MCDEX NET V3.4 的知识产权。

2. 合同标的

2.1 甲方向乙方定购的 MCDEX NET V3.4 的使用期限为一年，自 MCDEX NET V3.4 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2.2 提供给甲方的 MCDEX NET V3.4 软件产品许可为甲方专用，甲方不得将该软件产品的使用许可转移或授权给甲方之外的任何第三方。甲方如需购买使用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医药信息数据库，甲乙双方另行签订合同。

3. 系统维护

3.1 自 MCDEX NET V3.4 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内，若因美康公司产品本身的问题导致甲方无法正常使用，且甲方技术人员无法在乙方和美康公司技术人员的远程技术支持下解决问题时，乙方或美康公司应负责派技术人员赴现场解决问题，乙方或美康公司技术人员因此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或美康公司自行承担。

3.2 自 MCDEX NET V3.4 验收合格第二年起，若甲方需要乙方或美康公司提供现场技术服务，乙方或美康公司将收取现场服务费，费用金额及支付方式由甲方与乙方或美康公司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

3.3 若甲方需要对 MCDEX NET V3.4 进行功能、界面等涉及程序代码的个性化开发或修改，由甲方与乙方或美康公司在明确甲方的具体需求和开发方案后另行签订开发合同。

第六条 医药信息数据匹配

6.1. 本合同产品在运行使用之前，需要进行药品名称、剂型、频次等医药信息数据初始化匹配工作，以此建立甲方 HIS 系统或其它相关系统数据库中相关医药信息数据与美康公司产品数据库中医药信息数据的正确对应关系后才能正常使用。信息数据初始化匹配工作主要由美康公司负责完成，甲方应负责协调配合，并指定医药专业人员负责首次信息数据匹配的审核、补遗工作以及后续信息数据的日常更新及维护工作。

6.2. 在本合同产品投入运行使用后，若甲方 HIS 系统中与美康公司产品运行使用相关的药品属性（例如：毒/麻/精/兴类药品、抗菌药物分级、药理分类、剂型、剂型分类等）、给药途径类型、手术切口类型、药品自定义属性等信息数据发生变化（例如：新增或修改名称、编码），应对发生变化的相关信息数据进行维护（对发生变化的相关信息数据进行重新匹配），否则将可能导致产品运行异常或统计数据出现误差。美康公司将在产品实施时向甲方提供信息数据的日常维护工具，由甲方通过日常维护工具自行进行维护。

第七条 培训

本合同产品的应用和维护培训工作由美康公司负责，甲乙双方应积极配合、协助美康公司的培训工作。培训内容包括：

- (1) 对甲方相关部门及人员进行本合同产品的日常管理和异常情况处置的技术培训。
- (2) 对甲方相关部门及人员进行本合同产品医药信息数据日常更新、维护的操作培训。
- (3) 对甲方相关部门及人员进行本合同产品的应用培训。

第八条 实施与验收

8.1. 在签订本合同并收到甲方按本合同规定支付的首付款后，乙方将协同美康公司为甲方提供本合同产品安装调试及培训服务。安装调试的具体时间由甲、乙双方以及美康公司根据实施前的准备情况共同商定。

8.2. 甲、乙双方及美康公司应确定各方参与本合同产品安装调试工作的人员及其职责，确定交流及联系方式，甲方应负责协调、安排其 HIS 系统及相关系统供应商积极提供嵌套和安装调试培训工作所必须的技术支持和配合，以确保安装调试工作的顺利进行。

8.3. 甲方供本合同产品运行使用的软、硬件环境应不低于本合同附件《工程实施及验收标准》中服务器运行环境（建议配置）要求所规定的技术参数。若由于甲方未能提供上述的安装调试工作所必须的软硬件环境条件、技术支持和配合，导致乙方或美康公司技术人员需要重复赴现场进行本合同产品的安装调试及培训服务，乙方或美康公司将酌情向甲方收取因此而产生的费用，费用金额及支付方式由甲方与乙方或美康公司届时根据具体情况另行协商确定。

8.4. 甲、乙双方均同意以合同附件《工程实施及验收标准》作为本合同产品的验收标准，产品安装调试完成后系统具有本合同附件中所列的功能并能正常使用即视为合格。美康公司工程实施人员将在产品安装调试完成并通过测试后，向甲方提出验收请求并提交《工程实施验收单》（以下简称“验收单”），甲方应在收到美康公司工程实施人员提交的验收申请后五个工作日内，组织甲方相关部门及人员会同美康公司工程实施人员依照本合同附件所列的产品功能对本合同产品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甲方相关部门及人员应在“验收单”上签字或盖章。在收到美康公司工程实施人员提交的“验收单”后，若甲方在五个工作日内未组织甲方相关部门及人员对本合同产品进行验收，又无正当理由，则视为验收合格。

8.5. 若由于乙方或美康公司的原因造成本合同产品未能达到验收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或美康公司进行整改，因此而产生的乙方或美康公司技术人员差旅费由乙方自行承担。

8.6. 若由于甲方或其 HIS 系统及相关系统供应商未能提供嵌套和安装调试工作所必须的技术支持和配合，造成本合同产品未能达到验收标准、不能正常使用、工程停工、返工以及影响甲方 HIS 系统及相关系统的正常运行等结果，乙方和美康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8.7. 本合同产品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后，因甲方的原因造成产品不能正常使用，乙方和美康公司将为甲方提供远程技术支持和咨询服务协助甲方恢复产品的正常使用。若甲方需要乙方或美康公司提供现场技术支持服务，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与乙方或美康公司届时根据具体情况另行协商确定。

第九条 知识产权保护

本合同产品的知识产权为美康公司独立拥有，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的保护。甲方及甲方工作人员不得擅自对本合同产品进行修改、复制、拷贝、改变用途或以任何方式将本合同产品转让、提供给第三方。美康公司有权在本合同产品中设置自动关闭或删除功能，该自动关闭或删除功能将在甲方及甲方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规定使用时使本合同产品不能使用。甲方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等计算机有关软件保护法规的规定维护美康公司的知识产权。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0.1.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各项条款的规定，并按本合同规定履行其职责，否则即视为违约，另一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按本合同规定履行其职责。若违约方的违约行为导致另一方遭受经济损失，另一方有权向违约方要求赔偿。

10.2. 甲方应按本合同相关条款规定及时向乙方支付软件系统的购货款，否则即视为违约，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从违约的第一天起每天加付合同总金额的 0.5% 的违约金；若甲方在 100 天内仍未付清应付款项（含违约金），乙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收回产品，并保留向甲方追究法律和经济责任的权利。

10.3. 乙方因自身原因未按本合同相关条款规定交付产品的，即视为违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从违约的第一天起每天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0.5% 的违约金；若乙方逾期 100 天仍未交付产品的，甲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并保留向乙方追究法律和经济责任的权利。

10.4. 若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擅自扩大产品的使用范围，乙方或美康公司有权要求甲方立即纠正该等非法使用的违约行为。经乙方或美康公司催告后，甲方仍未整改的，乙方或美康公司有权暂停产品的使用，并保留向甲方追究法律和经济责任的权利。

第十一条 通知与送达

11.1. 一方（简称通知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资料等，应按照以下方式之一送达至对方（简称接收方）：

（1） 当面送达：由通知方亲自交付至接收方指定联系人，以接收方指定联系人签收日期作为送达时间；

（2） 快递送达：由通知方通过快递送达至本合同载明的接收方指定联系人通信地址，送达时间以快递机构记录的签收时间为准；未记录签收时间的，则默认自投递后第 3 个工作日作为送达时间；

（3） 电子送达：由通知方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本合同载明的接收方指定联系人邮箱，该电子邮件发送成功的时间作为送达时间；通过其他即时通讯工具（如微信、QQ 等）通知的，以平台系统记录的成功发送时间作为送达时间。

如因接收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接收方拒收、接收方邮箱地址不存在或者邮箱已满或者设置拒收等）导致通知发送失败，视为通知已经送达。

11.2. 甲方联系人和乙方联系人的信息

(1) 甲方指定联系人：

姓名：丁林增 通信地址：河南省周口市鹿邑县人民医院

手机号码：138 3869 3686

(2) 乙方指定联系人：

姓名：任峰

通信地址：河南省商丘市梁园区星林路星林郡小区

电子邮箱：250772859@qq.com

手机号码：13353603099

11.3. 上述任何信息发生变更，变更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方式提前5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另一方。因联系人信息未及时变更或联系方式存在错误而导致的无法送达，由信息提供方承担相应责任。

第十二条 其他

12.1. 本合同附件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主体具有同等效力。

12.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两年。

12.3. 本合同若有未尽事宜，或需要任何修改、补充，双方应在本合同基础上另行签署补充协议，并将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4. 若双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应向原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12.5. 本合同及附件一式贰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工程实施及验收标准》

甲方：

鹿邑县人民医院

代表签字：



日期：2026年2月6日

地址：

邮编：

乙方：

河南载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



日期：2026年2月6日

地址：

邮编：

附件：工程实施及验收标准

（一）运行环境

以下美康合理用药项目运行环境的标准配置建议，包含合理用药服务器、医生工作站和药师工作站等内容。项目实施中可综合考虑客户方实际情况，经双方共同评估确认最终配置方案。

1、合理用药服务器配置建议

建议至少提供 1 台合理用药专用服务器，根据项目实际使用情况可以增加 1 台专用的数据库服务器，服务器配置建议如下：

服务器配置需求			
参考系数	医院门诊量+床位数=X		
	X≤2000	2000<X≤6000	X>6000
处理器	10 核 20 线程 2.0GHz（及其以上）	双 CPU 10 核 20 线程 2.0GHz（及其以上）	双 CPU 10 核 20 线程 2.0GHz（及其以上）
内存	64G	64G 及以上	64G 及以上
磁盘空间	>1T	>2T	>4T
网卡	1000M		
操作系统	仅支持：Windows Server 2008（64 位）、Windows Server 2012（64 位）、Windows Server 2016（64 位）、Windows Server 2019（64 位） 推荐：Windows Server 2016（64 位）、Windows Server 2019（64 位）		
数据库	仅支持：SQLSERVER 2008(企业版 64 位)、SQLSERVER 2012(企业版 64 位)、SQLSERVER 2016(企业版 64 位)、SQLSERVER 2019(企业版 64 位) 推荐：SQLSERVER 2016(企业版 64 位)、SQLSERVER 2019(企业版 64 位)		
IIS	需搭建 IIS6.0 及以上		
平台架构组件	Microsoft.NET Framework4.0		
浏览器	IE11.0 及以上、Google Chrome70 及以上		
网络端口设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系统默认端口 80（PASSV4 产品所需）、1433（SQLSERVER）、5551（客户端自动更新）、5555（核心服务）、6379（PASSV4 产品 Redis）、10000（MCDEX）、10008（处方集）、9091（PIP 服务中心）、6380（PIP Redis）、9010（PIP 主服务）、9020（PIP 医生自查平台）、9100（PIP IDM）、9090（PIP 路由中心） ● 系统默认预留端口 Redis 服务：6380-6389 作为缓存或非关系型数据库使用； 前端静态资源 Nginx 服务：9000-9009 作为 Nginx 集群或分布式网关使用 后端服务：9010-9019 作为后端程序集群或分布式部署使用 ● 补充说明 工程实施与维护工作尽量按系统默认开放与预留端口配置，如遇端口冲突，用户可根据实际情况指定和修改端口号。 		
IP 设置	固定 IP，一般不允许修改		
其它软件	NotePad++、Office2010 及以上、Winrar 压缩软件		

说明:

- (1) 处理器、内存、硬盘空间的配置需求, 与“医院门诊量+床位数”有关, 请按用户方业务开展情况提供对应配置。
- (2) 系统上线后, 为保障系统运行的稳定性, 美康工程师会定期对服务器硬件使用情况进行评估, 按需提交升级建议给信息科或相关部门, 请积极配合落实。

2、医生工作站配置建议

PC 端医生工作站配置需求	
处理器	双核 2.0GHz 及以上
内存	内存 4G 以上
磁盘空间	硬盘可用空间 20G 以上
操作系统	支持 WIN XP/WIN 7/WIN 10 中文操作系统
使用设备	仅支持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 不兼容平板电脑、智能手机、surface 等无线移动终端
浏览器	支持 IE8.0 及以上
其它	Super VGA (1024 x 768) 或更高分辨率的视频适配器和监视器。

3、药师工作站配置建议

PC 端药师工作站配置需求	
处理器	双核 2.0GHz 及以上
内存	内存 8G 以上
磁盘空间	硬盘可用空间 50G 以上
操作系统	支持: WIN 7/WIN 10 中文操作系统
使用设备	仅支持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 不兼容平板电脑、智能手机、surface 等无线移动终端
浏览器	IE11.0 及以上、Google Chrome70 及以上
第三方部件要求	Office 套装软件 excel 2010 及以上
其它	Super VGA (1440 x 900) 或更高分辨率的视频适配器和监视器。
移动端药师工作站配置需求(适用于 PASS PharmReview)	
处理器	8 核 2.0GHz 及以上
运行内存	4G 及以上
存储内存	64G 及以上
操作系统	Android 10 以上
使用设备	智能手机
分辨率	1920x1200 及以上

4、网络配置建议

用户方局域网, 主干 100M/1000M, 节点 100M。

(二) 合理用药监测系统 V4.3 工程实施及验收标准

1. 产品运行模式

合理用药监测系统 V4.3 采用三层结构运行模式, 提供 DLL 接口或 JavaScript 接口, 可以嵌入处方(医嘱)开立系统的工作界面中, 实现医嘱实时监测和相关药物信息的在线

查询功能。

2. 产品功能

在甲方及其处方（医嘱）开立系统供应商提供嵌套和安装调试工作所必须的技术支持和配合，并且规范管理和正确、完整传入了病人、疾病、药品等信息的情况下，合理用药监测系统 V4.3 嵌套安装完成后应具有以下功能：

2.1. 合理用药监测

- | | |
|--------------|----------------|
| (1) 剂量范围审查 | (18) 门诊输液审查 |
| (2) 药物相互作用审查 | (19) TPN 审查 |
| (3) 体外配伍审查 | (20) 药物检验值审查 |
| (4) 配伍浓度审查 | (21) 检验检查申请单审查 |
| (5) 药物禁忌审查 | (22) 累积剂量审查 |
| (6) 不良反应审查 | (23) 超适应症审查 |
| (7) 性别用药审查 | (24) 肝损害剂量审查 |
| (8) 老人用药审查 | (25) 肾损害剂量审查 |
| (9) 成人用药审查 | (26) 围术期审查 |
| (10) 儿童用药审查 | (27) 越权用药审查 |
| (11) 妊娠用药审查 | (28) 细菌耐药率审查 |
| (12) 哺乳用药审查 | (29) 规范性审查 |
| (13) 药物过敏审查 | (30) 医保审查 |
| (14) 给药途径审查 | (31) 监测指标审查 |
| (15) 重复用药审查 | (32) 药品专项管控 |
| (16) 超多日用量审查 | (33) 证候禁忌审查 |
| (17) 钾离子监测 | |

2.2. 药物信息查询

- (1) 重要提示
- (2) 药品说明书
- (3) 中药材专论

2.3. 统计分析

- (1) 对 PASS 审查结果进行统计和分析
 - 1) 查询 PASS 监测结果问题明细表
 - 2) 查询 PASS 监测结果问题统计表（按监测类型、按警示级别）
 - 3) 查询 PASS 监测结果各科室问题统计表（按监测类型、按警示级别）
 - 4) 查询 PASS 监测结果各医生问题统计表（按监测类型、按警示级别）
 - 5) 查询 PASS 监测结果药品统计表（按监测类型、按警示级别）
 - 6) 用药理由统计表
- (2) 将问题医嘱生成报表进行导出
- (3) 问题医嘱回顾性审查
- (4) 问题医嘱药品信息查询

2.4. 审查规则管理功能

2.4.1. 审查结果屏蔽

- | | |
|------------|----------|
| (1) 剂量范围 | (3) 体外配伍 |
| (2) 药物相互作用 | (4) 配伍浓度 |

- | | |
|-----------|--------------|
| (5) 药物禁忌 | (13) 给药途径 |
| (6) 不良反应 | (14) 重复用药 |
| (7) 儿童用药 | (15) 药物过敏 |
| (8) 成人用药 | (16) 检验检查申请单 |
| (9) 老人用药 | (17) 超适应症 |
| (10) 妊娠用药 | (18) 肝损害剂量 |
| (11) 哺乳用药 | (19) 肾损害剂量 |
| (12) 性别用药 | (20) 证候禁忌 |

2.4.2. 审查规则

(1) 规则定义

- | | |
|-----------|------------|
| 1) 剂量范围 | 19) 门诊输液 |
| 2) 中药饮片剂量 | 20) TPN 审查 |
| 3) 超多日用量 | 21) 钾离子监测 |
| 4) 累积剂量 | 22) 药物检验值 |
| 5) 给药途径 | 23) 监测指标 |
| 6) 重复用药 | 24) 规范性审查 |
| 7) 药物相互作用 | 25) 医保审查 |
| 8) 配伍浓度 | 26) 药品专项管控 |
| 9) 体外配伍 | 27) 证候禁忌 |
| 10) 药物禁忌症 | 28) 自由自定义 |
| 11) 不良反应 | 29) 超适应症 |
| 12) 药物过敏 | 30) 肝损害剂量 |
| 13) 儿童用药 | 31) 肾损害剂量 |
| 14) 成人用药 | 32) 医生权限 |
| 15) 老人用药 | 33) 科室权限 |
| 16) 妊娠用药 | 34) 细菌耐药率 |
| 17) 哺乳用药 | 35) 围术期用药 |
| 18) 性别用药 | |

(2) 规则查询

(3) 规则复制

(4) 豁免对象

2.4.3. 自定义工作量统计

- (1) 自定义数据量统计表
- (2) 自定义工作量统计表
- (3) 屏蔽信息数据量统计表
- (4) 屏蔽信息工作量统计表

2.5. PASS 通信平台功能

(三) PASS 药师审方干预系统 V1.3 工程实施及验收标准

1. 产品运行模式

PASS 药师审方干预系统 V1.3 可以嵌入处方（医嘱）开立系统的工作界面中，并根据处方（医嘱）开立系统的开发技术提供 DLL 接口或 JavaScript 接口，实现医嘱实时审查和监测功能，同时提供药师监测工作平台。

2. 产品功能

在甲方及其处方（医嘱）开立系统供应商提供嵌套和安装调试工作所必须的技术支持和配合，并且规范管理和正确、完整传入了病人、疾病、药品等信息的情况下，PASS 药师审方干预系统 V1.3 嵌套安装完成后应具有以下功能：

2.1. 实时监测

- (1) 系统审查和人工审查
- (2) 药师可对处方进行干预
- (3) 处方审查状态返给处方（医嘱）开立系统
- (4) PASS 通信平台

2.2. 处方（医嘱）查询

查看历史通过处方（医嘱）详细信息

2.3. 统计分析

(1) 门诊报表

- 1) 审核干预情况汇总表（按工作具体情况/工作覆盖情况统计）
- 2) 审核干预情况分类统计表（按科室/医生/药品/药师/药物类统计）
- 3) 不合理问题统计表
- 4) 不合理问题医嘱清单
- 5) 干预效果追踪表（按科室/医生/药品/问题类型统计）
- 6) 通过状态统计表
- 7) 今日动态监测表
- 8) 监测日志

(2) 住院报表

- 1) 审核干预情况汇总表（按工作具体情况/工作覆盖情况统计）
- 2) 审核干预情况分类统计表（按科室/医生/药品/药师/药物类统计）
- 3) 不合理问题统计表
- 4) 不合理问题医嘱清单
- 5) 干预效果追踪表（按科室/医生/药品/问题类型统计）
- 6) 通过状态统计表
- 7) 今日动态监测表
- 8) 监测日志

2.4. 任务分配

分配药师监测科室

2.5. 质量评价

(四) 合理用药信息支持系统网络版 V3.4 工程实施及验收标准

合理用药信息支持系统网络版 V3.4 安装实施完成后, 应具有以下功能:

1. 实现下列数据库的检索或查询功能:

- (1) 药品基本信息
- (2) 药品说明书
- (3) 药物专论
- (4) 用药教育
- (5) 药物相互作用
- (6) 注射剂配伍
- (7) 检验值
- (8) ATC 编码与 DDD 值
- (9) ICD 编码
- (10) 临床路径
- (11) 医药公式
- (12) MCDEX 时讯
- (13) 医药法规

2. 实现下列数据库的审查功能:

- (1) 药物相互作用
- (2) 注射剂配伍

3. 药物比较